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并于2023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3-1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定<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（2023年12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3年12月修订）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3年12月修订）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（2023年12月修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3-131

债券代码：127042

债券简称：嘉美转债

订)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8 日